

570



蘇浙皖各地青年團概況 第一輯

陳羣

編
校

版出部導指團年青華中部政內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7 1441B



-1523024-

引言

青年團組織之主旨乃求促進青年品性之修養體格之鍛鍊智識之增進以及訓練青年本親愛團結互助義勇之精神從事保衛桑梓及服務社會爲前提事變以後百廢待興青年團尤有迅速組織之必要

我政府有見及此特先就內政部成立青年團指導員訓練所藉以養成指導人材以爲他日推進青年團工作並爲謀迫切應付起見將一二兩屆畢業團員二百十餘人分派各地任青年團指導員積極籌組青年團目下各縣已成立青年團者數近五十縣團員已逾七萬人同時中華青年團指導部亦經成立青年團事業漸趨擴充

顧此項事業在我國實爲瓶舉各地風俗習慣亦不盡同非賴借助之功無以收改善之效爰本斯義就各地指導員報告彙成小冊作爲參考之資料

陳明德

二十八年十二月於中華青年團指導部

南
京
市

前言

本市青年團於二十八年九月間，創設各坊鄉鎮青年團，然爲期僅六閱月，但經費微薄，辦事棘手。本市指導部同人，均抱犧牲服務之精神，不畏艱難，協力推動，即短短之期，各坊鄉鎮青年團均已次第成立，惟因人民一時未能徹底瞭解青年團之真締，致團員人數，僅千人而已，現團員經每日之訓練教導，已略有成就，去歲冬防，今歲中一日親善提燈大會，即維持秩序，擔任工作。其他如各項活動，勞働服務，均有相當成績，茲將京市青年團之概況，逐項分述於後：

沿革

青年爲社會中堅份子，國家之未來主人，故一國之盛衰，全基於青年，去歲三月京市治安委員會有鑒於此，特決議組織青年團，並由

特別市政府高市長社會局王局長，負責主持，聘專員朱君重先生擔任籌備事宜，計劃一切草案，經數次之修正，決先訓練幹部人員，藉以養成青年團中堅份子，自八月一日，創設南京特別市青年團幹部訓練所於本京五台山麓，並通令京市九十九坊鄉鎮各保送學員二名，入所受訓，計實到一百八十八名，並請中外人士擔任學術科訓導，歷六星期卒業，分發原地組織青年團及擔任訓練指導之任務，同時依照部頒之青年團章程成立特別市青年團指導部，於九月中旬，附設於市政府內，刻京市區指導部九所，坊鄉鎮青年團九十九所，均於去歲先後成立，正式開始訓練，今第一屆團員，訓練六月，近將期滿，正準備第二屆團員募集從事訓練，並擬增加新團員二千，以資擴充。

組 織

凡任何團體，均須有嚴密之組織，始能發揮强大之效力，惜過去

京市青年團限於經費關係，未能充分發揮指導機能，今按照內政部中華青年團指導部之規定，編造預算，擬定計劃，擴大組織，充實機構，以利效能，現將組織系統列表於後：

經濟

任何事業之發展，全賴經濟，南京市青年團之經費，前由小地區治安委員會撥給，不能固定，平均每月約三千元左右，故經濟方面，不得不力求節儉，以敷分配，今後本團一切之經費均由內政部中華青年團指導部發給，故經濟問題業已解決，一切之青運事宜正待擴充。

訓練

訓練團員，為青年團初步之要務，故京市指導部，訂有團員訓練綱要，自去年十月初，各團均已按照規定，開始訓練，其科目，1.學

科：分青年團服務須知、保甲須知、市政綱要、公共衛生、社會常識、武備淺說、路政及交通、精神講話等類，2. 術科：分徒手基本教練、捕蠅、救護等科目，至於訓練地點，各團選擇界內適中廣大場地以爲術科訓練地點，同時并利用附近小學校教室，作爲學科講堂，其時間分配，學科每週二次，術科每週三次，上午七時至九時，或下午三時半至五時半，由各團視團員之時間規定之，而集中訓練，各區每週訂期集合所屬各團舉行，並由市指導部派員訓導故成績甚佳，此爲訓練情況之略述。

動 態

北京市各區青年團之成立，爲時不久，就大體觀察，已略有收獲，其主要任務不外爲愛護桑梓，防共自衛，故去年冬防，各坊鄉鎮青年團均負起重責，參加冬防巡查隊，每夜與警察當局合同查巡，以杜絕

宵小匪類，此實爲青年團造福人民之先聲，其他如大掃除，防禦救護火災，宣傳反共和平，協助辦理保甲，參加集合活動，亦均有，顯著之成績，頗得社會人士之好評。

檢閱

南京特別市青年團指導部，爲欲明瞭所屬各青年團訓練情況，曾於二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下午一時舉行南京市青年團首次總檢閱，到市區指導部全體官佐，暨各坊鄉鎮青年團團長團員等千餘人，由指導專員擔任指揮於大成殿前，整齊部伍，開始檢閱，此次蒞臨檢閱者，有內政部代表張次長，中華青年團指導部課長，暨友邦各長官等數十人，由高市長倍同巡視一週，全體團員服裝整齊，精神飽滿，莊嚴異常，口令一下，隊形變換，整齊步伐，立正靜肅，恭聆訓示，當由南京地區治安委員會委員長代表大野大佐，內政部張次長兼市指導部主

任高市長等，相繼訓示，語多勸勉，至四時許，此隆重檢閱禮，始告完成。

結論

京市青年團之成立，亦不過爲萌芽之期，原市指導部之計劃，徵集一萬名團員，開始訓練，然因經費困難及人民誤會，多所掣肘，故先訓練一批青年，然知識水準，總難以平衡，現市指導部方面，擬在第二期徵集團員時，嚴考核，以資劃一，刻正通盤計劃，同時部方經費有着，並擬出版刊物，舉辦圖書館、音樂會、體育會等以利團員身心，現內政部青年團指導員訓練所第一二屆畢業團員分派往京市指導部務服者，計達五名，今後一致羣策羣力，團結邁進，首都之青年團，定有一番新氣象及其偉績也。

南京特別市青年團組織系統

南京青年團指導部

第一區青年團指導部
第二區青年團指導部

二十個坊青年團
二十四個坊青年團

計二百名青年團團員
計二百四十名青年團團員

十一個坊青年團
十個坊青年團
計一百名青年團團員
計一百十名青年團團員

第五區青年團指導部
第六區青年團指導部

九個鄉青年團
五個鎮青年團
計六十名青年團團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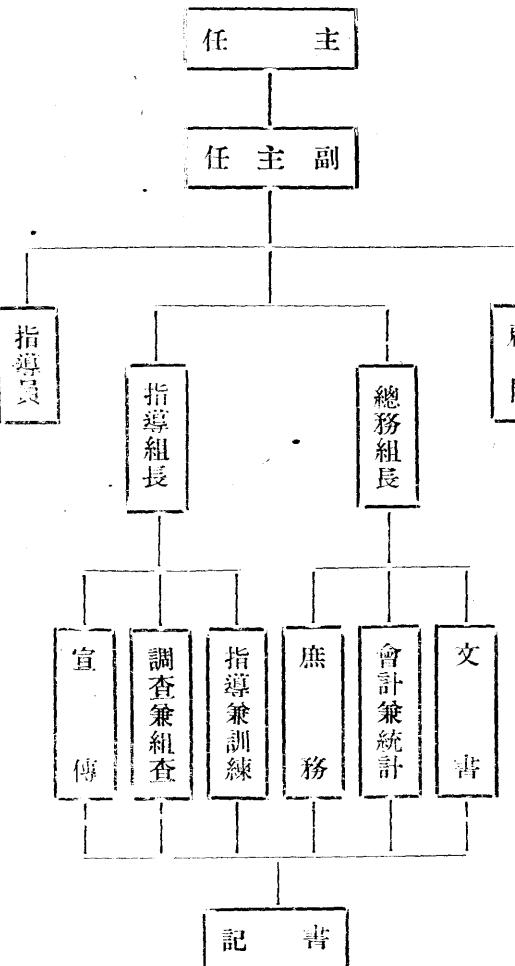
一百名青年團團員
計七十名青年團團員
計四十名青年團團員

燕子磯區青年團指導部
上新河區青年團指導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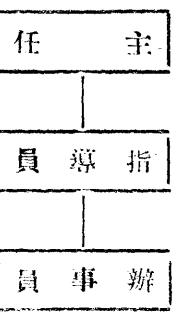
三個坊一個鎮青年團
四個鎮青年團
計七十名青年團團員

計四十名青年團團員
有三十名青年團團員
有二十名青年團團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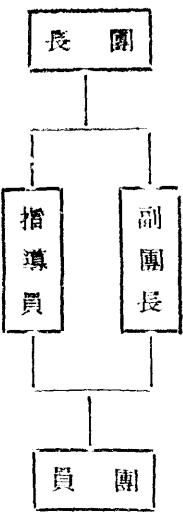
南京特別市青年團指導部系統表



南京特別市各區青年團指導部系統表



南京特別市各坊鄉鎮青年團組織系統表



江蘇省

岷山

岷山地濱蘇滻，交通便利，文物制度，稱盛遐邇，兵燹以還，廢墟遍地，殘垣觸目，富者遠颺，貧者守隅。爲某恢復戰前之盛況，殊非共策羣力，不辭勞瘁不爲功。岷山縣青年團，籌備有時，始告成立，今將岷山縣青年團之情況，分爲二階段申述之：

(甲) 改組前之概況

(一) 組織 1. 縣爲總團，設總團長一人，2. 城鄉分團暫以城鄉董爲分團長，3. 爲推進事業起見，設置下列各員。a. 顧問三名 b. 主任四名 c. 幹事八名 d. 指導員一名，4. 凡年在十五歲至二十五歲之青年，思想純正，行爲端莊，均應加入爲團員，5. 團長總理全團團務，對於全體團員負指導之全責，6. 本團團員須注重個人修養及社會服務，凡個人進德修業，強身勤勞等事，均須鼈勉從事。

，社會調查，地方公益及演講宣傳事業，均須協力進行，7. 每月開例會一次，測度各團員精神之向上，及討論團務之進展。

(二) 經費 本團經費，暫由江蘇省東小區治安委員會撥給本縣縣公署，再由縣公署撥給本團，規定每月經常費玖百肆拾圓，計人事費伍百圓，事業費肆百圓，辦公費肆拾圓，經費出納，概由會計負責處理之。

(三) 團務 本團團務由下列四組擔任之，

一、總務組 設主任一人，幹事三人，其掌理範圍：

1. 關於印信保管事項，2. 關於文書撰擬案卷保管整理事項，3. 關於團務成績之統計報告事項，4. 關於庶務會計事項，5. 關於收發事項。

二、訓練組 設主任一人，暫由組織組主任兼任，幹事二人，其掌理如左：

1. 關於團員之訓練事項，2. 關於一般民衆思想之訓練測驗事項，
3. 關於城鄉分團幹部人員之訓練事項。

三、組織組 設主任一人，幹事二人，其掌理如左：

1. 關於城鄉分團之組織擴充事項。
2. 關於城鄉分團之考核獎懲事項。

3. 關於城鄉分團事業之推進事項。

四、宣傳組 設主任一人，暫由總務組主任兼任，幹事二人，其掌理如左：

1. 關於民衆思想之糾正事項。
2. 關於編印刊物事項。
3. 關於青年團意義之說明事項。

(四)工作 (甲)總務組 1. 六月二十二日起開始辦公，2. 分配總團部職員工作，3. 擬訂團章及入團志願書，4. 參加城鄉董佐會議，5.

參加縣署七月五日初週紀念慶祝大會，6.成立團員俱樂部，7.造製總團部開辦費預算書，暨修理房屋平面圖估價單，8.造製總團部經常費預算書，9.編製總團部辦事細則，10.調製總團部組織系統表。

(乙)訓練組 1.舉辦幹部人員訓練班，2.舉辦流動劇團，並招募宣傳員二名，練習生二名，3.考核各團員之思想，4.處理日常工作。

(丙)宣傳組 1.七月六日參加東亞民族解放演講會，2.七月二十五日參加岷山縣反英運動大會，3.八月十三日參加和平運動紀念大會，4.參加九一八滿洲事變紀念，5.參加十月十日國慶紀念大會，6.編輯總團部團報，7.設置交通便利處醒目標語，8.編製各項宣傳品，9.派員分赴城鄉附郭宣傳青年團意義，10.舉行和平運動宣傳。

(丁)組織組 1.組織城鄉分團，2.調製全團團員名冊，3.編製關於城鄉分團事業之推進事項。

(乙)改組後之一般

自玖月份起，岷山班因青年團一部之經費，挪移於愛路會用款，致有礙團務之推進，於是傳諭於縣公署，着即改組。

(一)組織 取消以前各項組織，設置正副團長各一人，幹事三人，事務員一人。

(二)經費 自玖百肆拾圓減至貳百伍拾圓，按月暫由岷山班撥給。

(三)工作 組織方面 完成城鄉分團之設立，茲將全縣已成立之城鄉

分團錄后：

分團名稱	主持者	團員名額	成立日期
城區	金逢樂	六〇人	九月三日
周墅	徐鴻聲	三八人	十一月八日

真	張	角	直	浦	義	薛	鼎	三四人	十一月一日
潘	琛					潘	志銓	四〇人	九月廿日
陳	巴					溫宗馨		九四人	十月一日
西						李祝堯		一三八人	
墓	城					黑振之		三二人	
墩						錢燦良		五四人	
浜								三六人	
莊									
訓練方面									

1. 招募流動劇團宣傳員及練習生各二名。2. 舉辦流動劇團。

宣傳方面

1. 十一月八日全體流動劇團職員分赴張浦西墩角直等地化裝宣傳共黨
惡跡暨渴望和平。

2. 十一月十日舉行城區宣傳。

3. 置辦義務學校。

(一) 工作情形

1. 團長副團長偕特務班員連袂到蘇參觀吳縣青年團及大民會聯合支部，考察該兩民衆團體之活動狀況以資借鏡並赴特務機關謁長島機關長，對本縣青年團之實施工作深加許勉。
2. 幹部訓練班第一屆畢業團員分發各鄉推進分團事宜。
3. 成組青年總團內部之組織。
4. 告飭愛護村村長認真巡查公路橋樑。
5. 全體參加九一八東亞民族自覺紀念，散發傳單流動演講參加游藝節目。
6. 時赴各鄉鎮化裝宣傳深得民衆之同情。
7. 從事宣傳防疫運動。
8. 參加慶祝政府一週紀念。

關於分團成立事宜指定，由幹部訓練班，第一屆畢業團員擔任之，現畢業團員先後回鄉，唯迄今先行成立分團者，祇有城區及張浦鄉，其他各鄉尚在籌備時期，總團部為求均衡發展計，對各鄉分團，亦須亟行設立已函飭各鄉長及各畢業團員着手籌設，務在最短期間成立也。

南通

新中國方正誕生，未來無限之艱巨工作，正亟待一般青年之肩負維新政府。凡此青年之教誨，固非僅仗學校教育所能收效，更非普通社會之宣傳所可造就，實需要一專門機構有條理之計劃，以使整個青年界改弦易轍，從根本改造，是以青年團之組織，實乃急不容緩，極須審慎將事之重大工作也。

南通青年界，經兩個月之努力，加以組織，加以訓練，於是南通

縣青年團乃以產生。當開始此項組織工作之時，最感困難者，乃絕無可爲根據，或資參考之材料，而時間迫促，無可諮詢，僅就個人受訓所得，體察地方情狀，考較過去事實，斟酌輕重，挈長度短，並依照中華青年團之規定，先行訂立規章，以爲基礎。計訂南通縣青年團聯合本部組織大綱一份，南通縣城鄉青年團組織規則一份，俱經呈准公佈施行。根據此項規程，着手籌備，先就城區徵集團員，就城公所辦理申請登記等手續，計共徵得團員二百名，其中中學生約佔半數，餘皆城區青年店員，及其他職業青年，參加者之踴躍與熱忱，頗堪告慰，乃於十月八日在南通縣城公所舉行成立大會，是日各團員皆着所發之制服，佩戴證章，嚴肅整齊，精神飽滿，於友邦官憲，地方領袖監臨之下，宣誓入團，各官長寵賜訓詞，獎勉有加，團員等興奮熱烈，氣象之雄，得未曾有。並於每月編印刊物一種，定名青光，創刊號已於成立大會之日出版，其內容分論著，特載，規程三大類，以後視實

際之需要，再爲擴充，計印二千冊，當日贈閱一空，持覽者，莫不各有所感，而團員與非團員因閱讀此中論文，而投函或親詣質詢討論各項青年問題者，日必數起，俱一一爲之答覆，解釋，並聲明極端接受外來意見，以示公開爲地方爲民衆謀福利之意。城區青年團成立以後，曾舉行團員談話會二次，第一次敦請顧問有光先生，講述日本青年團之組織及其事業狀況，第二次由副主任劉團長演說青年之責任，前者俾團員得聞友邦青年之修養與事業，以爲工作之參攷，而益明其參加本團所予地方本身之利益，以及如何爲本團謀其發展，謀其普及。後者則將青年在現時代中處如何盡其職責，以爲國家社會服務之理解，詳爲闡說，俾各明瞭其自身地位之重要，與夫過去所入歧途之錯誤，而應如何糾正，如何開闢新的光明的大路，此種談話會，將來按週舉行，對於團員精神上，思想上之裨益必非淺鮮。

團部內備有運動場所，及各種運動器具，每日下午團員工讀之餘

，自由參加運動，並聘有體育指導員，將來在各種競技上，俱能自成單位，以與本地各學校或其他團體，時常爲友誼之比賽，以增進技能，激發其興趣，而健強其身體，運動以外，則有娛樂之設備，如國樂，京劇，西樂等，各從所好，任自加入，亦於每日下午，在特闢之專室，管樂鏗鏘，歌聲繞梁，誠青年陶冶身心，娛樂性情之好場所也。

以上所述，爲城區青年團組織成立以來，短促期內，初步之工作，至於未來計劃，則依照青年團宗旨，所謂團結青年愛護鄉土精神爲基礎，並發揚維新政綱，振興新中國，達成新東亞秩序爲目的之意義上努力進行，所可舉而言之者：

一、集團體操 於每日早晚，定時召集團員舉行之，以鍛鍊其身體，訓練其團體規率之動作。

一、各種講座 凡關於精神的，學術的，道德的，社會的各種青年切身之間題，聘請專家，分期講演，以指示青年思想之路。

一、各種研究會 凡前條各類學業，各團員按其自己性之所好，學之相近，分類集合研究，以收集思廣益精神勵修之效。

一、升學就業導指 設置專員，代團員解決升學或就業之諸般問題。

一、募集基金設立獎學金 以獎勵團員之好學及貧苦而成績優良，無力入學者，予以救濟。

一、設立青年團圖書館 以爲團員求知之所。

一、設立習藝所 收容失學失業青年，教以簡易手工業，俾得一技之長，藉可糊口。

一、社會調查與民間訪問 利用團員假期，使之調查社會各項現狀，訪問民間生活疾苦以爲改良社會之預備，政府爲政之參考，並使團員實地明瞭社會人民之狀況，不爲高調空論之理想者。

凡上所舉，俱係計劃進行中之瑩瑩諸端，務使本團青年個個成爲國家社會有用之人材，因而推廣，至於凡爲本縣之青年，皆能明瞭本

團之宗旨，而一體加入受此訓練，以致全縣更無思想不正，迷惘不悟或不成材器之青年。其次因城區團部之已經成立，乃即着手爲鄉區之組織，現在進行中者。計有天生港，唐閘，平湖，白蒲，金沙，餘西六鄉，已將團員申請書發交各鄉公所，代行徵集，將來各鄉董事爲即各該鄉團之團員，而指導進行，則指導員負其全責，成立之期，亦不遠矣。查各鄉區，因多數地方之匪氛未靖，青年思想，尤爲重要，一俟成立，其訓練將視城區尤爲嚴格，而剷除叛逆，清剿匪類，招撫流亡之工作，大有賴於青年團員之佐助也。

吳江

本邑青年團之工作情形，分述於左。

甲、吳江青年團之工作情形

一、受徒手操之訓練

二、通告各團員選擇運動員參加本邑小學聯合運動會

三、繕寫該團簡章及各種表式

四、宣傳青年團組織之重要

五、選派團員出席南庫鄉青年團成立典禮

乙、盛澤鎮青年團之工作情形

一、繼續施茶

二、派員至各茶肆及公共場所宣傳青年團與地方自治之關係並當場招募志願加入者從事該團之擴充經極力宣傳現已增至團員五十人

三、遷移該團團部至民教館以利辦公

丙、平望鎮青年團之工作情形

一、召開團務會議

二、奉當地警備隊命令編製道路愛護會青年團團員名冊

三、召集各團員分赴街頭巷尾演講市鎮衛生之重要

四、該團經竭力勸募後現在團員人數已增至二十九人

丁、北坼鎮青年團之工作情形

一、辦理新舊團長交替事項

二、召開團務會議商討進行事項

三、派各團員調查全鄉文盲總數以資設法救濟

四、爲調劑該鄉民衆娛樂起見創設俱樂部

五、現該團人數爲二十三人

戊、同里鎮青年團之工作情形

一、印製各種標語赴各該鄉村張貼

二、置備常用各種藥品以爲民衆急需

三、爲普及一般民衆對於時事常識起見故從事推廣壁報

四、該團原有團員二十八人惟最近因至吳江中學求學者七人故現有團員二十一人

己、震澤青年團之工作情形

- 一、請求增加團費並添聘雇員
 - 二、籌備潔士班
 - 三、設立民衆閱報處四所
 - 四、潔士班之組織內容經團務會議決議共分三組每組四人
 - 一、吳江青年團情形
- 組織方面
- (一)重新分組：本邑青年團鑒於過去各組團員住所遠近不均組長於率領服務諸感不便爲求工作效力增加計故將新舊團員重行分組
- (二)廣徵團員：該團原有團員五十名或因求學或因職務離吳江他去者爲數不少工作之進行不無稍受影響該團有鑒及此特派員數人廣事宣傳徵集團員志願加入者甚多經考查合格者僅十名耳現有團員總數計五十五名

(三)組織南庫青年團：本邑各鄉鎮自經該團宣傳組織青年團後已先後成立盛澤、八坼、平望、震澤、同里等團而南庫鎮獨未成立爰特商得吳江特務班員大西輝夫氏同意組織南庫青年團

(四)分發各團團員手帖：本邑青年團團員總數不下三百人爲證明及鑒別起見制定團員手帖一種粘貼照片書明姓名年齡籍貫團別分發各團員收執

宣傳方面

(一)編輯團報內容以反英討共興亞救國及能發揚青年精神之創作爲限
(二)愛護道路宣傳

1. 至南庫鎮召開民衆大會宣傳組織道路愛護會之意義
2. 在鐵路公路附近之城牆上油漆愛護道路標語
3. 撰擬道路愛護宣傳品印刷標語分發各鄉鎮張貼
4. 二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成立南庫鎮道路愛護會

(三)和平救國宣傳

- 1.印發各種興亞和平救國漫畫及宣傳品
- 2.在城牆上油漆宣傳標語

(四)出席吳江縣宣傳班大會

(五)至南庫鎮召開青年大會宣傳青年團之宗旨籌組南庫青年團

丙、其他方面

- (一)召開團務會議討論團員獎懲辦法
- (二)繪寫各種標語佈貼各街衢慶祝雙十節
- (三)遴選團員五名至省青年團幹部訓練所受訓

二、盛澤青年團最近之工作情形

甲、識字宣傳

以全鎮劃分盛東盛南盛西盛北盛中五區每區派團員四人沿途勸導
民衆入民衆教育館識字班

乙、和平反英運動

(一)利用遠東劇團到盛澤表演機會講演和平反英之意義

(二)分發傳單

(三)張貼標語

(四)分發綏靖第三區司令程萬軍氏講稿

丙、派團員五名至省青年團幹部訓練所受訓
丁、雙十節國慶紀念大會

(一)演講

(二)分發傳單

三、八坼青年團最近之工作情形

甲、舉行團員籃球比賽

乙、舉行團員自由車比賽

丙、擬訂工作計劃書

丁、討論如何擴大宣傳工作
戊、召開團務會議

己、選派受訓團員晉省受訓

庚、勘定繪製道路愛護標語地點

辛、舉行遠足

壬、防瘡演講

本月九日特務班大西輝夫氏對本邑青年團團員演講略謂歐洲之局勢無時不在變換亞洲之局勢無時不在變換中國新中央政權已有立之氣象可見已漸趨於政治之軌道彼等之主張爲求中國之更生卽犧牲一己之幸福以至生命亦可等語其偉大之精神實堪欽佩吳江青年團亦應追隨彼等努力於工作之進展也

鎮 江

本團於二十八年二月一日奉准籌備成立，迄今已八閱月矣，在八閱月之過程中，雖因事變以還辦事艱難，以及團內人員甚少，待遇微薄，惟本團同人均能認識時代負起責任，故以短促之期間內，就大體上觀察已略獲成就，然尚未滿足同人希冀於什一，且本團負有領導鎮江青年之重大責任，仍須羣策羣力，一致團結邁進，茲將工作摘要分述如下：

一 宣傳概況

本團以爲欲使一般青年能了解日本出兵的目的「國共」合作抗日的罪惡計，所以首重此種意義之宣傳，其方法爲文字與口頭兩種，文字宣傳與口頭宣傳兩種，文字宣傳本團每週青年週刊假新鎮報地位發表及每月出刊新青年月刊一種，分送各團員閱看，至口頭宣傳分室內和室外二種。

室內宣傳有二月二十九日舉行之第一次藝游大會，在日新戲院開幕演

出劇本有兩兄妹、獸有獸福、三人行、劉三爺四劇本，宗旨宣傳反共
反戰是日雖因天雨，但觀眾仍有千餘人之多，三月九日爲建設東亞新
秩序紀念日宣傳週，本團爲擴大宣傳假日新戲院舉行第二次游藝大會
演出劇本有和平呼聲、父歸、農民淚三劇本，並在大會上派員講述建
設東亞新秩序之意義，同月二十八日，因慶祝政府成立一週紀念，假
日新戲院，舉行第三次游藝大會，以示萬民同慶之意，演出劇本有父
子生死同心，觀眾千餘，歡聲四起，於五月十四日鎮江民衆和平救國
運動大會爲促進和平實現，闡明和平救國之意義，舉行第四次游藝大
會，假大西路大舞台公演劇本有歌舞昇平、回家以後，觀眾二千餘人
，六月三十日第五次宣傳大會在民德堂舉行演出劇本有我們都是一家人
、反共、刦後餘生，並聘請大民會鎮江聯合支部長演講：「新中國
與建設新秩序之意義」。觀眾千餘人，八月十三日，「八一三」更生
紀念第六次宣傳游藝大會，在大舞台舉行演出劇本有蘇州夜話，驅逐

共產黨，觀眾八百餘人，九月十八日，「九一八」東亞民族團結運動紀念日，第七次游藝宣傳大會，在公園演講廳舉行，演出劇本爲覺悟，其他尚有國術、歌唱、雙簧等觀眾千餘人。

室外宣傳有二月四日清潔運動宣傳週演講隊出發城區各熱鬧場所，聽衆二千餘人，連續一星期，三月七日十四日宣傳隊出發城區戲院、茶社、闡明青年團之成立宗旨與意義，聽衆千餘人，五月十四日鎮江民衆和平救國運動宣傳隊出發至城區各公共場所演講「和平救國」之意義，聽衆六百餘人，五月二十二日，繼續向城區宣傳和平救國，並散發傳單標語多種，聽衆六百餘人，五月二十六日，流動宣傳隊出發鄉區，丹徒、諫壁、於鄉村小學校、鄉公所、劇場、對小學生及民衆，宣傳和平救國，聽衆三千餘人，六月九日流動宣傳隊出發鄉區丹徒、諫壁，於猛將廟、小菜場、鄉公所，召集民衆宣傳反共反蔣及和平救國，聽衆四千餘人，六月十六日，流動宣傳隊出發城區小菜場、

公園等處，宣傳本縣縣政，聽衆千餘人，六月二十八日，流動宣傳隊，出發丹徒，諫壁公演話劇，宣傳反共救國，演出劇本有我們都是一家人、反共、刦後餘生、觀衆千餘人，七月七日興亞紀念宣傳週，流動宣傳隊，出發城區、公園、新菜場、各戲院、市中心區、鄉區、埠城、諫壁、丹徒、石馬廟、崗東、焦東、高資等處，宣傳興亞紀念之意義，並散發傳單標語，聽衆二百餘人，連續一星期，七月二十六日，宣傳隊派員隨同友軍出發埤城，隨軍宣傳，達十日，八月十一日，鄉區討伐宣傳，派員隨同高木部隊赴官塘橋、西麓村、上黨鎮、姚石、李石、塔山廟、曹家邊、黃橋庵等地，討伐宣傳，一面討伐游擊匪，一面宣傳，「八一三」更生紀念之意義，及中日共同防共要旨，鄉民高呼響應，八月十三日「八一三」更生紀念日派員赴城區各熱鬧場所，宣傳更生紀念意義並散發傳單，聽衆二千餘人，八月二十四日，流動宣傳隊派員隨同高木部隊出發西鄉北灣喬家門、蔣家門、錢巷、

楊家小莊、分兆崗、東解、西解、茅家莊、徐家跳、胡家嘴、高資等處演講愛護公路交通，並散發標語傳單，九月十日十一日，流動宣傳隊，派員隨同高木部隊出發南鄉宣傳興工築路，並赴官塘橋、駢馬莊、長山巷督促工人，散發張貼傳單標語，九月十二日夜間，流動宣傳隊隨同高木部隊赴下蜀一帶宣傳保護交通，並散發傳單經過村落有徐家村、余家村、蘇家邊、嚴巷、王莊、觀音紅牌樓、丁家邊等處。’

二 社會活動事業狀況

本團爲謀鍛鍊青年身心，增進智能與培養學識健全道德，舉辦各種社會活動事業，藉給提倡或誘發引導，俾爲新中國前途邁進，造成優秀之人材，活動概況如下：四月五日舉辦青年風箏比賽，寓東亞新秩序於正當娛樂中，報名參加者十四人，比賽結果評定，第一名朱祖寶，第二名嚴泉之，第三名張坤明，第四名孫瑞一，第五名藏川，四

月十七日，第一次時事座談會，到有團員二十餘人，討論問題，一、「汪精衛主和之分析」，二、「怎樣實行防共」，四月二十九日，青年自行車比賽，報名參加者二十八人，在縣體育場舉行，比賽結果第一名孫有才，第二名蔣禮，第三名唐斌，第四名朱憲銘，第五名焦煜森，五月二十三日，第二次時勢座談會，到團員四十餘人，討論題目為「中日怎樣才能真正親善」五月卅日青年乒乓比賽，報名參加者六十六人，分民衆學生兩組舉行，比賽結果民衆組第一名高壽松，第二名顏傑飛，第三名哈梅君，第四名朱若然，第五名朱紅五，學生組第一名嵇正春，第二名明學奎，第三名陳祖培，第四名俞鴻建，第五名任德盛，六月八日，第三次時事座談會，到各小學代表及團員共六十三人，討論題目為「外蒙侵滿之分析」。六月二十二日，第四次臨事座談會，到各小學代表及團員七十餘人，討論題目為「天津事件與租界問題」對英人態度，極表憤慨，七月二十四日，丹徒縣青年幹部訓

練所成立，學員四十人入所受訓，七月二十六日，主辦丹徒縣知事杯籃球賽，報名參加者五隊，結果國光隊獲勝，七月二十七日，第五次時事座談會，到有團員四十餘人，討論題目為「怎樣促進和平」。八月二十六日，第六次時事座談會，到有團員等六十四人，討論題目為「怎樣驅逐英人在華之利益」。九月十六日，秋季自行車比賽，報名參加者二十二人比賽結果，第一名陳得利，第二名唐永坤，第三名張森，第四名楊德盛，第五名閔長貴，第六名張述秋，第七名滕啓之，第八名束爾康，成績十五分二十五秒。九月二十八日，舉辦秋季長途賽跑，報名參加者二十六人，比賽結果，錄取王旭、李攷、唐永坤、傅侃、姚丹甫、顏傑飛、盛健義、陳順如、唐璽、王君武等十人。

三 參加團體活動概況

本團為欲表現新青年之精神與深入社會活動起見，對於各種團體活動均熱烈參加深得社會人士之好評，活動概況如下：

四月二十九日，丹徒縣中日民衆運動大會，本團參加比賽，成績甚佳，男子個人總分第一名柏鏞，第三名董正坤，籃球賽本團青友隊獲得錦標，在縣體育場舉行，七月十二日至十六日，大民會初週紀念游藝大會，本團歌詠隊參加行揭幕禮，歌唱表演雙簧，參加演講觀眾共有萬餘人，八月十日至二十日，丹徒縣衛生展覽會，在公園演講廳舉行，本團派員參加會場說明，并隨同大會宣傳隊赴城區各處演講衛生常識，提倡公共衛生，觀衆極為踴躍，九月五日丹徒縣識字運動宣傳週，流動宣傳隊全體組織二隊每日輪流城區各地演講，促進民衆識字，聽衆共約八千餘人，連續一星期。

甲、團務概況

一、諫壁鄉青年團——該團於九月二日成立，團部設在丹徒鎮團長爲該鄉鄉長

二、諫壁鄉青年團——該團於九月五日成立，團部設在丹徒鎮團長爲

三、鎮江青年團團員截至今日，共有二百九十一人，其中女團員約佔五十名，團員年齡最小者為十八歲，最大者為三十二歲，其中以十八歲至二十歲者為最多，佔團員總數 45% 。職業類別，以學生為最多數，約占 41% 。

四、防共婦女會改隸於鎮江青年團——該縣城區有防共婦女會之設立，負責人為胡介夫女士，該會本隸屬於鎮江大民會聯合支部，自八月底起改隸於鎮江青年團，現有會員一百零四人。

五、流動宣傳——鎮江青年團流動宣傳隊於九月十九日往城外敦本及穆源二小學作流動宣傳，其目的在引起小學生之和平信念，及對於青年團之認識。九月二十六日，該團宣傳隊隊員朱明，柏承業二人，在橋頭從事宣傳。

六、舉辦第一屆秋季小足球比賽——鎮江青年團為提倡民衆球類運動

及普及青年體育起見，特發起秋季小足球比賽運動，參加比賽隊數，計民衆組有五隊，學校組有八隊，比賽方法採取循環制，自九月十五日開始比賽以來，興趣尙稱濃厚，至二十八日結束，茲將比賽規則錄下：

(一) 本團爲普及青年體育以提倡球類興趣起見特舉辦丹徒縣小足球比賽。

(二) 凡本縣青年小足球隊有比賽志趣者均得報名參加與賽。

(三) 本比賽以每隊爲單位。

(四) 凡參加比賽小足球隊須由各隊隊長，親來本團填寫報名單。

(五) 凡每隊隊員有心臟病及其他疾病者，不得參加比賽。

(六) 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十月十二日止。

(七) 比賽日期定十月十五日下午二時開始(天雨順延)

(八) 比賽場地暫借縣立中學體育場(後改借笪家山小學操場)

(九)本比賽採取循環制(如遇參加者在三隊以上，即改取淘汰制)

(十)本比賽裁判由本團函聘之。

(十一)優勝者由本團酌給獎品以資鼓勵。

(十二)本規則經呈准後施行。

七、舉行第七次時事座談會——鎮江青年團照例每月舉行時事座談會一次，此為訓練團員思想之絕好機會，二十六日下午二時為該團第七次時事座談會之日期，出席者計有各機關代表及團員三十餘人，是討論之題目為「怎樣展開和平運動」由主席闡明主旨後，繼由(團員)申述展開和平運動之方針，各界來賓發言者亦甚多。

本邑前本有鎮江青年團之組織，已於十月一日改組為丹徒縣青年團指導部，其組織系統，計設主任一人，由知事兼任，副主任一人，由前團長充任，下設事務調查指導三組，各組設組長一人，股員二人至四人，書記一人，縣指導部為指揮監督各鄉坊青年團之首腦機關，

故其工作之重心，在精密之計劃，敏捷之指揮，與夫嚴密之監督，而直接組織青年之責任，則付諸各鄉坊青年團之正副團長，以及十四鄉該縣委派之鄉坊青年團指導員之本身，今鄉坊青年團成立者，計有四坊青年團三七團均於十二月十日前後成立每坊派有指導員一人，即前幹部訓練所之畢業生，鄉青年團已成立者，計有七團亦於本月中始告成立，茲因鄉坊青年團成立伊始，故其工作尙無顯著之進展，今各鄉坊青年團團員人數之調查，與夫分團之成立，均已先後完成，而現須着手進行者，爲鄉坊青年團宣傳隊之組織，與宣傳工作之進行，再該部爲便鄉區民衆明瞭時事起見，特與友軍聯絡，隨同赴鄉宣傳以灌輸新思想，而掃蕩共黨邪說，至於訓練青年工作，該縣指導部本擬籌設訓練所，抽訓團員，惟計劃一時尙未能如期完成，茲附錄該部指導調查二股工作計劃實施綱要二份於後。

附錄一 丹徒縣青年團指導部指導組工作計劃實施綱要

一、組織鄉坊青年團——查坊鄉青年團組織章程，已於十一月杪令發各坊鄉遵照，飭令積極籌備，爲便各團迅速成立起見，擬定於十二月二十日召集各坊長各鄉董談話會，說明組織青年團主要意義，同時並舉行各團指導給委儀式，俾可分發各坊鄉協同辦理，於十月底前成立各團。

二、視察鄉青年團——查本縣鄉青年團現已成立者，計有平昌、丹徒、諫壁、崗東、御隆等團，各團因環境不同，工作斯異，本部爲強化各團起見，擬派員分往各鄉團視察一週，其工作鬆懈者，隨時飭令改進。

三、指導各坊青年團——各坊青年團成立伊始，爲求各團工作效能增進，擬製訂指導日程表，派指導員出發，就近指導，以期困難解決，而獲成效。

四、出版青年旬刊——爲擴大宣傳青年團之意義，每旬擬假新鎮報出

版青年旬刊，闡述成立坊鄉青年團之意義，指示本縣青年之思想
標語，分發各坊鄉令飭遵照以免紛歧訛誤。

六、出版丹徒青年——自二十九年一月起，每月一日出版丹徒青年月刊，以有系統有條例之文字，指導青年之思想行爲，道德學問，純正修進，體格鍛鍊，理論注重實際，藉爲各坊鄉工作之準繩。
七、籌辦講習會——本部爲指導本縣青年團幹部人才，養成自治能力，以達安定地方建設新中國之基礎起見，擬於十二月內開辦青年團講習會，飭令坊長鄉董保送保長前來聽講。

附錄二 丹徒縣青年團指導部調查組工作實施計劃綱要

一、調查各坊青年人數及職業——本部成立伊始，關於各坊青年人數及其職業，爲欲澈底明瞭，以便統籌實施青訓之辦法起見，自十

二月一日起至五日止，派員四人，劃分全縣各坊爲四區域，進行調查工作。

二、調查各坊鄉青年團成立狀況——十二月十日以前，各坊鄉青年團均已次第成立，擬於十二日開始調查各坊鄉青年團成立狀況。

三、調查各坊鄉指導員工作狀況——爲各坊鄉青團之進展，須賴各坊鄉指導員指導之有方，擬於二十一日派員赴各坊調查指導員工作狀況。

四、考核各坊鄉指導員工作成績——十二月三十日聽取調查員之報告，辦理各坊鄉指導之考核，以定獎懲。

五、繪製城區各坊鄉全圖——爲明瞭各坊區域之所在，擬繪製各坊區域圖一幅。

六、繪製各坊青年職業統計表——爲明瞭全縣青年職業概況，擬繪製職業統計一幀。

七、繪製各坊青年人數年齡統計表——爲明瞭全縣，青年人數及年齡起見，擬繪製各坊團青年人數年齡統計表。

吳縣

本縣青年團成立於二十八年四月間因經費困難故青運極難推進。其暫擬訂之組織系統如左：



徵求團員情形

該縣所有團員均由學校中選充其分配方法每一學校規定自十八人至二十人總數共三百七十餘人其編制採用三三制凡十五人爲一小隊三

小隊爲一分隊三分隊爲一區隊三區隊爲一團

二十八年十月初由縣公署通令城廂一二三公所暨各鄉公所組織青年團並依據部頒青年團章程第十五條草擬吳縣青年團指導部。各城區青年團因保甲編查未竣故暫緩成立仍以各校學生充任團員其參加工作分：

一、參加雙十節游行大會

二、參加吳縣中小學運動會

三、舉行乒乓比賽

吳縣各鄉區已成立青年團者如左：

名稱所在地成立日期人數

寶帶橋青年團

寶帶橋

二十八年十月三日

木瀆青年團

木瀆

二十八年十月五日

光福青年團

光福

二十八年十月四日

七十五

東山青年團

善人橋青年團

望亭青年團

陸墓鄉

善人橋

望亭

陸墓鄉

二十八年十月四日

二十八年十月七日

二十八年十月三日

二十八年十月七日

二十八年十月七日

二十八年十月七日

二十八年十月五日

二十八年十月十一日

二十八年十月一日

二十八年十月五日

二十八年六月廿日

二十八年六月廿日

陳墓鄉

四十

六十

十二

三十一

七十八

三十六

七十九

三十四

三百八十五

男八九女二七

二十二

顧問

所長 副所長

指導員
教官

江都

本縣青年團於廿八年三月成立首先舉辦第一區青年團講習會由各鄉保送前來聽講計有瓜洲、仙女、邵北、大儀、劉家集、霍家橋、公道橋等鄉區青年八十餘名，每名發給制服一套講習期畢分發各鄉村着手組織青年團，後於五月續辦第二次講習會由鄰縣，大長縣、儀徵縣、六合縣及各該縣之各鄉，選送青年廿八名加本縣城區青年十餘名參加聽講。自第二次講習會期畢各鄉始徵召團員，惟一般民衆惑於壯丁

訓練之謠曾發生青年逃避之現象經當局出示曉諭並擴大宣傳青年團意義後一般人民方漸安定。其組織計設：總務，組織、教育、宣傳四股正副團長各一人。各鄉已有之團員人數如左：

城區	四千一〇一	邵伯	八五
瓜洲鄉	七三〇	甘泉	二〇〇
大儀	三〇〇〇	劉家集	二〇〇
李典	二〇〇	霍家橋	五〇〇
仙女	一三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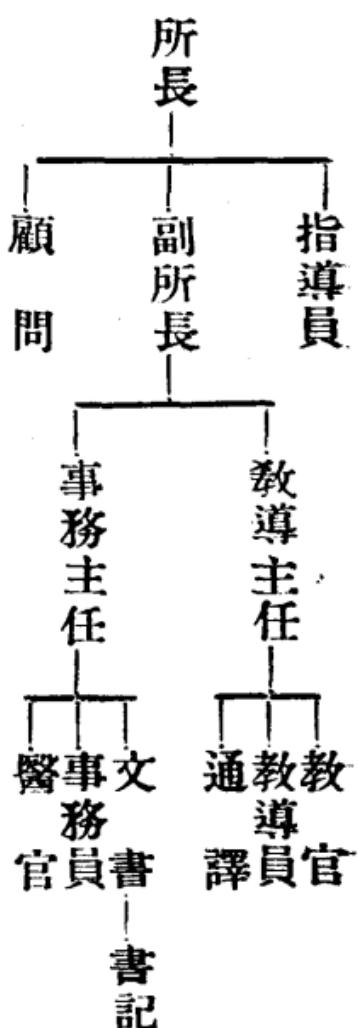
天長縣計有團員三百四十人儀徵縣計有團員二千餘人六合縣計有團員七百餘人以上團員人數係按照戶口與各該鄉參加青年成立大會時所估計目下施行工作其範圍如左：

1. 調查戶口
2. 輔助推行保甲
3. 協助修築公路
4. 防止匪賊侵入
5. 消防
6. 救護
7. 指導農村工作

自第二次講習會畢該縣青年團之基礎漸臻健全復增設青年團勞動服務隊。二十八年雙十節時全體團員參加遊行並舉辦江都縣運動大會爲提倡體育起見復於每星期日舉行早操會集各學校學生同時操練後復規定應行實施之事業：

1. 智育方面：舉辦幹部講習會，演講會、展覽會、研究、設置巡迴文庫，發行週報，識字運動。
2. 德育方面：敬老，兒童保護，公德箱設置改善生活
3. 體育方面：舉行運動會，集合體操，競走比賽，身體檢查
4. 公共方面：消防與衛生之宣傳，慈善會。
5. 娛樂方面：音樂會，遊藝會，茶話會。

爲健全及謀發展青年團事業起見故舉辦幹部訓練所其組織如左：



學術科科目：

1. 青年團指導要領
2. 青年團團員須知
3. 保甲須知
4. 防共思想
5. 武備常識
6. 警政常識
7. 法律常識
8. 精神訓話
9. 日語
10. 體操

該所訓練時間以二個月爲一期

如皋

該縣青年團之組織係於二十七年九月十日成立，是時暫以自治會職員爲基本團員，其他合格青年加入者計八十餘人，惟限於經濟，故團務一時難爲擴充，惟在縣之南鄉白蒲鎮組織分團。至廿八年八月一日籌辦自衛團及幹部訓練班，於十五日正式開學，學員係各區分別保送前來共三十人，訓練期爲三星期，受訓期畢分派各區協助推進青運工作。

該縣青年團組織暫定如左：

團長
委員
參議
運動
顧問
宣傳
社會
總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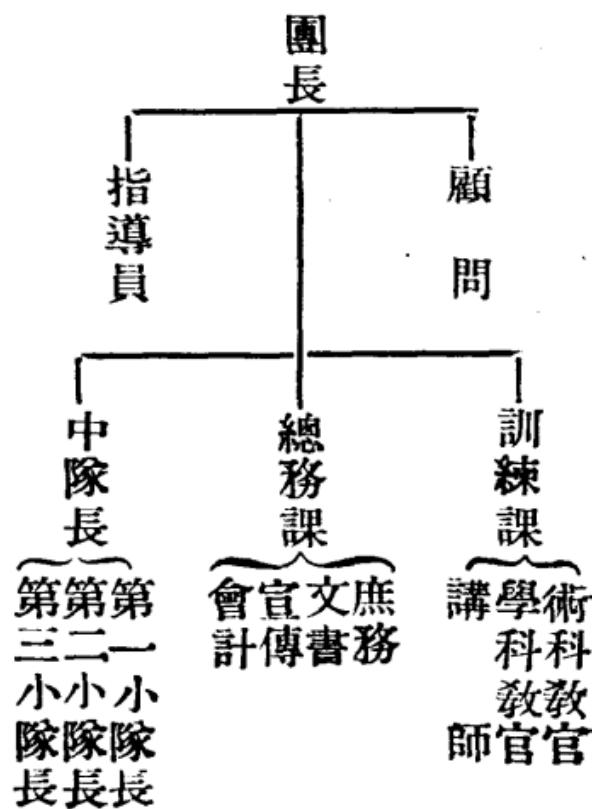
於十月間在東陳、丁堰兩區成立分團後復開始第二期訓練班全縣團員已達四百餘人。

青 浦

該縣青年團於廿八年六月一日開始籌辦，先以縣中學生作為基本團員着手訓練已有一百五十人，其中五十人係女團員，其編制暫以十人為一班，五十人為一小隊，一百五十人為一中隊。其組織如左：

參加工作

該縣青年團爲謀推廣團起見，特選派團員赴滬投入上海市青年團幹部訓練所受訓，每期保送十名，以三個月爲一期，畢業後仍返原地服務。



一、籌劃慶祝東亞和平宣傳週及雙十節

二、參加和平宣傳週典禮及演講大會

三、紀念碑塔揭幕禮及參加檢閱

四、參加運動會並擔任糾察

五、參加競技會及提燈會民衆娛樂會

江陰

1. 青年團之組織概況

本邑青年團成立未久，故組織亦難言健全，上設青年團理事會，縣知事兼理會長，下設理事四人，由縣公署民政建設教育科長及警察所長兼任，專司組織訓練宣傳總務等任務，初擬辦三團每團百人以十人爲班，設班長一人，五班爲隊，隊設教練一人，二隊爲團，設團長與分團長各一人，唯目下因環境關係，祇能成立一團，團員亦尙未能

足額，現正在盡量徵集時，圖擴展中。

2. 青年團之工作情形

本邑大民會尙未成立，青年團實有代負大民會之宣傳責任，工作方面分（甲）以振起民德聯絡政府與人民爲任務，（乙）修養個人之品格，藉以喚起一般未覺悟之民衆，（丙）每逢紀念日召集民衆大會，團員演說游行，播發傳單等，（丁）維持公衆秩序，於舉行大會與辦理平糶、賑濟等，人民衆多時由青年團員出而維持秩序，以助警力之不足，實有類似從前之童子軍，以服務爲目的，以防共爲對象也。

金 山

本縣青年團於廿八年七月間成立，先由縣選派幹員五名，至上海青年團幹部訓練所受訓，畢業後仍回本地服務，首先徵求團員，並推廣宣傳青年團組織之意義，並召集全縣青年坐談會，計出席者有公續

坊四十八人，西林坊四十六人，東林坊六十四人，坐談會結果，決定每戶抽一青年爲當然團員，分期受訓，現仍在訓練故青年團團務尙未能有所擴充。

松江

國之盛衰，繫乎青年。其組織之健否，與夫思想之良窳，足以興邦禍國。是故調查青年團之組織，實爲當務之急。廿八年一月縣署宴會之時，經田中部隊長提議組織青年團。席散後即由教育科馬科長詳細設計，擬在本縣城鄉各區，考選優秀青年四十名，實施相當學術科以及精神教育。規定訓練期間三個月，畢業後充任青年團幹部人材。在三個月中，預算共需經費約一千餘元，後因縣署會議，該項經費無由籌劃，遂爾中止。因松江無此組織，經詳確調查所得，一由縣無經費開辦，一由民智幼稚，而無自動能力，因此兩點，於是竭力宣傳，

詳釋青年團等於壯丁訓練之誤解，啓發民智，發揮自動力量，並一再商晤馬科長，闡明青年團之立場，以適時代之需要。

後於十月間奉部令積極籌辦青年團，當時即依照部頒之中華青年團章程，組織松江縣青年團，經費暫由中央治安委員會撥給。目下已考選優秀青年四十人，加以訓練期滿後分派各地組織城鄉青年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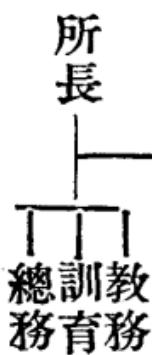
江 浦

該縣自事變後青年多皆星散現欲組織健全之青年團須先訓練基本人才於是有青年團人員養成所之設立其組織情形如左：

指導

組織

(設所長一人由縣知事兼任
下分設教務、訓育、指導、總務四課各課
設主任一人、教官一人、書記三人)



學員入所資格：

甲、曾在高級小學畢業或具有相當程度者
乙、年齡在十八歲以上三十歲以下者
丙、品性端正志趣堅定者

丁、體格健全無暗疾及嗜好者
戊、坊保甲長證明担保其確係良民者

己、經考試合格者

訓練時期

期以三個月爲一期必要時得增減之

懲戒辦法

學員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得開除或令退學

甲、違犯政府政綱及犯所規者

乙、學術欠佳不堪造就者

丙、請假時日過多者

課程

一、精神講話

二、日語讀本

三、警察常識

四、法律常識

五、政府政綱

六、公文程式

七、保甲制度

八、宣傳要義

九、青年團指導綱要

十、防共常識

十一、日本文化史

江浦縣各坊村已成立之青年團

浦鎮東門坊

一團

九七二人

浦鎮南門坊

一團

八二三人

浦鎮虎山坊

一團

七三四人

九社坊

一團

一一七人

花旗坊

一團

五三人

浦口鄉坊

一團

三一〇人

舊城村

一團

七二人

新東村

一團

六九人

四合村

一團

七三人

霽和村

一團

三一人

馬鞍村

一團

五六人

正在編制中

無錫

無錫青年團於二十八年六月成立，開辦以來，已達半載，團員人數，現增至有三百四十八名，對於宣傳聯絡方面，均在努力推進中，茲將青年團概況，摘要分述如下：

一、經費：該團經費，暫由西小地區治安費內撥支，向縣公署領取，數計六百零一元，內有二百元撥充義務教育費，四百餘元為團部

經常費。

二、事業：

(1) 開辦民衆夜校，學生約一百名左右，授課時間，自每日下午七時至九時止，以救濟一般失學兒童。

(2) 音樂股每星期日下午二時，由團員到團部自由練習，以增團員興趣。

三、工作：

(1) 教育股參辦之民衆夜校，第一屆業已畢業，刻覺社會失學兒童甚夥，然教室乃感不敷，第二屆擬增添教室一所，藉增推廣。

(2) 成立男子分團及女子團各一，分團經常費按月撥支三十八元。

(3) 教育股主辦青年團報，前定每三月出特定季刊一次，冬季季

刊，定於二十九年元旦日出版。

(4) 劇務股限期成立流動劇團，以資宣傳。

(5) 音樂股添設絲竹組，規定練習時間，於每星期日上午九時至十一時，入組自由練習。

(6) 本月十五日參加無錫縣和平救國促進大會。

(7) 籌備成立指導部，擬就組織大綱。

句 容

本邑青年團已組織成立者，計有城鄉十二分團，計義務團員八一九人，名譽團員九七〇人，合計團員一七八九人，尙以組織未盡健全，遂組設青年團幹部訓練所，造就青年幹部人才，第一期計有學員三十名，本擬畢業後分發城鄉各團服務，第以一時經費無着，尙未完全分派，現縣署方面，正在籌劃中，至青年團工作，大部份偏重在糾正

青年之思想，闢除邪說之灌入，使青年意志入於正軌。

句容縣青年團團員統計表 十一月份

城鄉區	名稱	團長名	義務團員	團員數
		名譽團員	合計	
城區	華陽坊青年團	陳育甫	一〇四	二〇九人
北二鄉	崇明坊青年團	陳育甫	一五四	三一三人
	龍潭村青年團	華縉雲	二四	二一七
	營防村青年團	華縉雲	一四	三七一
下蜀村青年團	華縉雲	二七	三四	六一
		一〇	三八	
		三七		
寶埝鄉				
寶埝鎮青年團				
張介平				
四〇				
四〇				
八〇				

東一鄉	陳武莊青年團	趙修廉	一一五	一五八	二七三
南一鄉	白兔村青年團	李函岑	八四	一一三	一九七
蘆江橋青年團	張紹德	二六	三三	五八	一八三
二聖橋青年團	張紹德	七四	二三	九六	一二〇
天王寺青年團	戴臣富	八一	八一	八一	六三
南二鄉					
合計	十二分團	八一九人	九七〇人	一七八九人	一〇二
備註					
二、本內南一鄉二聖橋青年團成立擔任指導員	青年團幹部訓練所第一屆卒業團員現已分發各鄉分團				

金 壇

金壇縣青年團之組織及其工作情況可分二期述之：

第一期

金壇縣最先成立者爲防共團之組織，自後該縣公署爲積極強化自衛組織並期急速糾正一般青年男女之思想防止共產思想之侵入起見，特於二十七年八月二十六日組織青年聯盟會，當時該會推定戴可朝爲青年聯盟會會長，不久即集有青年會員四百餘人。會務推進，不遺餘力，時又覺該縣一般青年婦女，有單獨設立團體之必要，乃又於二十八年二月十一日組織防共青年婦女會，委陳哲觀女士爲該會會長，不久即有青年女會員三百餘人。其工作推進，尙稱不惡，至二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爲擴大組織宣傳工作效能起見，特又組織城廂防共青年團，其組織主幹之各團團長，當時規定由城區各董兼任，不久該團即

有青年八百餘名加入爲團員，各項青年團之設施，頗具規模，工作亦有精神，該縣對青年團工作推進積極，爲時不到一年，先後成立之有四個團體之多，可見其工作之努力。此第一時期之簡略情形也。

第二期

金壇縣青年團第一期之情況，可稱爲該縣青年團萌芽時期，雖先後有各種青年團體成立，然組織尚缺系統劃一，因此，乃於二十八年八月一日，先成立金壇縣青年團指導員訓練所，旨在養成青年團幹部指導人才，該所受訓團員，大部份係前設各該青年團副團長，（由各坊鄉長保送）該訓練所大概情形如下；

- (一)受訓團員；共二十餘人。
- (二)受訓時間；規定一個月。
- (三)受訓團員入所手續；由各坊鄉長保送。
- (四)生活；受訓期內供膳食，每月津貼八元零用。

(五)訓練課目；(甲)學科 講話 日語 精神 教育

(乙)術科

體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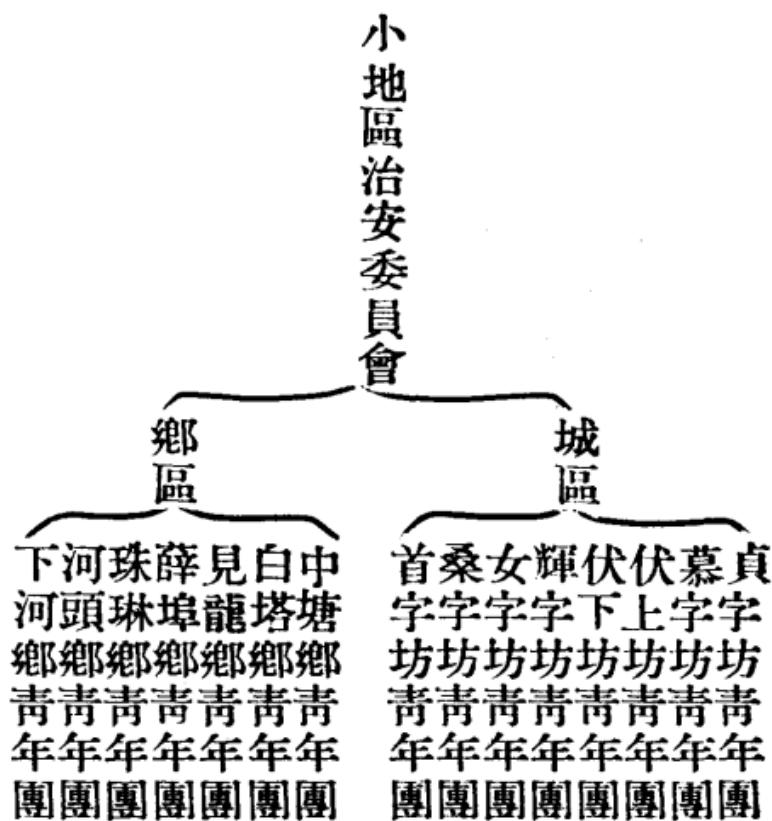
(六)講師；由縣知事，縣立中學校長，大民會支部長，警察所職員分別擔任之。

該青年團指導員訓練所，於是年九月二十日七日舉行啟試，三十舉行畢業典禮。繼續於十月一日至六日招收第二期受訓團員，後因農忙，乃延至十月底開始訓練，並由縣署令各鄉早日保送學員來所受訓。

青年團組織概況

金壇縣爲担负建設東亞新秩序，建設新中國起見，組織金壇縣青年團，其組織系統如下：

其組織方法，係依據中華青年團章程組織之，並承受青年團指導



員之指導，其各團之幹部人員，全由該縣指導員訓練所卒業學員擔任之，他如全縣社教機關各級學校，及各級行政機關統爲青年團輔助機關。其經費係由治安委員會撥發之。

太倉

查該縣青年團之組織係由指導員等會商縣知事組織之曾於二十八年七月中旬派青年十名赴上海青年團幹部訓練所受訓八月十八日代表全縣青年廣播和平救國及反英宣言九月十七日召集受訓卒業學員代表五名會同縣政當局作初度之會談十月十二日第二次召集開會決定成立青年團籌備委員會公推縣知事祕書民政財政教育建設四科長警察所長及各有關機關代表并二指導員等十一人爲籌備委員知事爲主席委員受訓畢業學員分派於各區充任青年團工作旋又通過縣青年團指導部部長由縣知事任之其內部組織分列如左

(甲) 組織系統



(乙) 組織條例

1. 團員資格凡在十八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曾受相當教育之優秀青年均得爲本團團員

2. 本團團員抽調上項規定資格之縣民加以訓練之

3. 公務員及學生得暫緩訓練

4. 團員訓練分期實施之第一期暫定爲一百名

5. 以縣知事爲青年團總部團長而各支團團長以各中心城鄉鎮長兼任并

以派往上海青年團幹部訓練所畢業之學員擔任訓練教官
教官

7. 以中心城鄉鎮爲各支團部

8. 以社教機關各學校及各有關機關爲青年團輔助機關

(丙) 總部組織

1. 總務組設組長一人課員若干人書記若干人其職掌如左

a. 關於印信保管事項

b. 關於文書撰擬案卷保管整理事項

c. 關於團務成績之統計報告事項

d. 關於庶務會計事項

e. 關於收發事項

2. 訓練課設課長一人課員若干人書記若干人其職掌如左

a. 關於團員之訓練事項

b. 關於民衆思想之訓練事項

c. 關於城鄉分團幹部人員之訓練事項

3. 組織組設組長一人課員若干人書記若干人其職掌如左

a. 關於城鄉分團之組織擴充事項

b. 關於城鄉分團之攷核獎懲事項

c. 關於城鄉分團之事業推進事項

4. 宣傳組設組長一人課員若干人書記若干人其職掌如左

a. 關於民衆思想之糾正事項

b. 關於編印刊物事項

c. 關於青年團意義之說明事項

(甲) 訓練課程

第四章 訓練

1. 軍事訓練

2. 政治訓練

公民常識、政府政綱、保甲制度、防共思想、基本日語、精神

講話、

(附註：其課程在必要時得酌量修改之)

(乙) 訓練目標

1. 培養同族和親善之思想
2. 養成刻苦耐勞之習慣
3. 訓練有紀律化之生活
4. 充實保國衛鄉之能力
5. 奮發青年有爲之精神
6. 增強愛國愛族之觀念
7. 鍛鍊健強結實之體魄

8. 陶冶健全優越之品性

(丙) 訓練時期

1. 暫定三個月

(丁) 訓練方法

1. 採取軍事管制以絕對服從爲原則

第五章 經費

甲、縣公署撥定青年團經常費

乙、地方人士捐助

丙、呈請 中華青年團指導部輔助

第六章 團址

甲、太倉青年團總部設於縣公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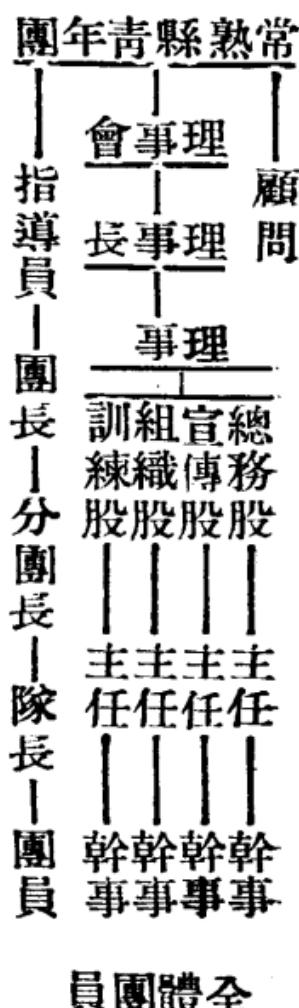
乙、各支團部設於各中心鄉鎮公所內

常熟

常熟青年團於二十八年四月開始籌備由沈前任知事命沈天聲先生籌備組織之沈先生未爲常熟民德中學校長故當時將全體教職員兼做青年團之職員全體學生做青年團之團員後漸次擴大聯合模範小學石梅小學等教職員組織青年團理事會推定負責人然當時團務未見有如何之進行自去冬新任歸知事接事後即創辦青年團幹部訓練班以資養成基本之人才材

青年團工作及組織情形

1. 常熟縣青年團組織系統表



上表組織系統係二十八年八月間理事會議通過具青年團幹部訓練班業經期滿畢業亟應分發各城鄉坊村成立青年分團青年團縣本部極力擴充力謀內部機構強化添聘宣傳股訓練股主任以及選拔幹訓班畢業學員充任幹事或配置各坊鄉充任指導組織事宜茲將已成立之團部分團部組織實況分別列表如下

2. 常熟縣已成立團部分團部名稱系統表

常熟縣青年團總團部

城公所團部

琴南坊
泮宮坊分團
虞中坊分團
塘南坊分團
山前坊分團

鄉公所團部

滸浦鄉分團
福山鄉分團

謝橋鄉分團
恬莊鄉分團

3. 城鄉團部及分團部業經委定之團長分團長及各團部現有團員數目表

團

名

團長姓名

副團長姓名

團員數目

總團部

歸子嘉

屈賡年

金平

一三八

城區團部

葉彥孚

高連忠

四二

泮宮坊第二分團

楊煥文

韋祖元

琴南坊第三分團

狄鑫

譚福康

塘南坊第四分團

張守一

歸紹松

山前坊第五分團

李彥文

李惟宗

滸浦鄉分團部

孫志英

徐玉書

福山鄉分團部

張韶舞

吳玉

三塘鄉分團部

楊啓宇

蔣康伯

謝橋鄉分團部

趙禮門

范志芳

4. 擬訂組織分團辦法（上項組織辦法爲青年團理事會擬訂茲將全文抄奉以作參考）

(1) 以城鄉公所各組一團成立以先後爲次序

(2) 凡坊村各組一分團屬所轄之城鄉公所以成立先後爲序

(3) 城鄉公所董佐爲團長坊村長爲分團長

三六

三八

五六

三六

四五

四四

四二

四四

四一

三八

三八

(4) 以城鄉公所爲團部地址

(5) 以村坊長辦公處爲分團部地址

(6) 分團經費由團本部酌貼

(7) 一切事宜服從團本部命令進行

(8) 每分團設指導員一人至二人襄理團務之進行

(9) 指導員由理事會派充

(10) 各分團得請當地熱心知識份子一人至三人爲顧問由城鄉公所長推薦理事會通過聘請之

(11) 各分團團員以各該地村坊居民爲原則

(12) 組織進行另訂須知遵行

(13) 本辦法經理事會通過施行

幹訓班畢業團員於分發所在地工作項目

1. 分團組織指導事項

2. 協助保甲推行事項

3. 道路愛護村有關之宣傳事項

4. 協助發行縣民證事項

青年團組織及工作情形

一、常熟縣青年團總部一般概況

1. 名稱 常熟縣青年團

2. 地址 常熟寺前街

3. 沿革 本團創始於民國二十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團址先附設常熟

班團員僅學校教職員少數人至二十八年一月二十五日改組理事會推定理事長實行擴充分團計劃添聘理事分設各股組織顧問委員會推廣各種事業參加社會服務因鑑於團務逐漸繁瑣七月舉辦青年團幹部訓練班招收學員四十六人二月畢業期滿組織城鄉各

分團現已成立分團計八處團員共三百二十人

4. 宗旨 本團以革新舊社會之腐化改善民衆思想造成新中國現代青年爲社會國家服務以促進東亞和平爲宗旨

5. 組織 本團以理事會爲最高機關主持興革及推行事宜分設總務組織訓練宣傳四部每部設幹事若干人分工合作共策進行

6. 經費 來源暫向縣公署支給

收入
經常 臨時 壹千壹百元
 其他五十元

支出
職員薪給二百八十元
學員薪七百元 辦公費一百元
工役二十元 臨時

7. 會議 理事會每月舉行一次團務會議每三月舉行一次必要時得開臨時會議由主管人員召集之

8. 設備 團部係借用於公祠房屋勉敷應用一部份用具係借用前教

育局一部分最近購置者廚房廁所均重行修建娛樂用具如絲竹棋
球類均在擬購之中閱報室購備各種日報以供民衆閱覽

9. 事業

- (1) 勞動服務 (2) 組織體育會 (3) 日語講習會
- (4) 組織俱樂部 (5) 學術研究會 (6) 流動演講會
- (7) 閱報室 (8) 補習學校 (9) 修養研討會
- (10) 縣民生活改善座談會

10 團員任務

- (1) 矯正思想 (2) 改善生活 (3) 鍛鍊體魄
- (4) 修養身心 (5) 培養美德 (6) 交換知識
- (7) 摒除惡習 (8) 服務社會

11 已成立分團 (1) 城區虞中坊、泮宮坊、琴南坊、塘南坊、山

前坊、

12 訓練 (1) 團體訓練 (2) 個人訓練 (3) 特殊訓練
13 計劃 (1) 組織農村青年團 (每村組一分團以本愛護村梓自衛

地方爲目的）

（2）組織少年團（高級小學至中學二年級）

（3）組織女子青年團（試辦一團）

（4）籌設合作社

（5）舉辦救濟事業

（6）舉辦職業介紹所

（7）設立義務學校及夜校

（8）青年問題研討會

（9）出版青年團日刊或定期刊物

（以上爲常熟青年團將來計劃要綱目標太泛且限於人力財力
推行自屬不易故應先實幹第一條組織農村青年團以完成農村
自衛着手苟組織農村青年團行有餘力再實施其他各條）

二、常熟青年團概況

甲 總務

(1) 調製總部現況一覽表

(2) 審核各坊造送分團團員名冊彙造總冊

(3) 召集各分團團員在總部大禮堂檢驗並發給制服

(4) 委任鄉董佐爲本團團長各坊長爲分團長

(5) 委任幹部訓練班畢業學員爲城鄉團部及各分團指導員

(6) 發給每月份經費

(7) 舉行城區分團成立典禮

乙 宣傳、指導、

(1) 召集各分團團員在塔前廣場演習檢閱式

(2) 擬造雙十節各種宣傳文字及圖片繪畫

(3) 宣傳部在雙十節組織宣傳隊四組分赴各熱鬧場所散發傳

單張貼標語沿途作通俗演講

(4) 撰製「告中國青年學生書」「新青年應有之覺悟」兩文
於本邑虞報發表

參加集會

- (1) 雙十節總部全體職員各分團員赴伊佐公園參加慶祝大會
- (2) 出席縣公署召開縣宣傳委員會籌備會
- (3) 赴支塘、白茆、古里村等鄉出席道路愛護村成立大會



浙江省

一、籌備經過 杭市青年團於十月間，着手籌組青年團指導部，及青年團，十一月一日在市政府內設立指導部，開始辦公，並遵照部章在各區內籌組區指導部，及青年團，現在已成立的，有第一二三區三團，未成立的尚有四五六七四區，俟經濟及環境上之許可，即能繼續成立。

二、組織系統 本市青年團之組織系統，以區爲組織單位，由各區區長兼任團長，市長兼任總團長，此後擬在各坊內成立分團，尚在計劃中。

三、團員訓練狀況 各區之青年團團員，於十一月二十七日即開始訓練，由部派指導員，又浙江省青年團幹部訓練所卒業團員，擔任訓練育育工正，十二月二十日杭州市青年團正式成立，現各區受訓團員，計第一區六十八人，第二區五十人，第三區六十人，合計一七八人，團員受訓辦法，暫定五個星期爲一期，分期訓練，

使市內之青年普遍受訓，期達愛鄉自衛之目的，訓練地點，暫借用各區內之市立學校，第一區在四牌樓小學，第二區在馬市街第一模範小學，第三區在仙林橋第二模範小學，訓練時間，暫定於每日下午三時至五時，訓練科目，分學科術科兩門，每日各一小時，學科講義正在編撰中，現暫由部派指導員逐日講演，關於青年訓練上之重要問題，或開談話會，討論各項問題。

四、宣傳工作之實施 杭市青年團，為發展業務，增強民衆信仰起見，印製標語張貼市內，並於報端發行特刊，以資宣傳，十一月二十四日，為杭州市二週史生紀念，指導部亦派員參加演講大會。

五、幹部人才之養成 浙江省幹部訓練所，於十二月二十五日，舉行第三屆開學典禮，本市青年團為養成幹部人才起見，特保送優秀青年十二名前往受訓。

平湖

本縣青年團之組織事宜，皆由指導員着手籌辦，其組織系統，本擬遵照部章以坊爲單位，先設立城區四坊爲四團之計劃，嗣因經費無着，由平湖縣署聘委本縣警察所長兼任正團長，模範小學校校長爲副團長，以期迅予成立，推進團務，適本縣派往杭州浙江青年團幹部訓練所受訓之學員，行將畢業，經省警務處函請各縣青年團指導員赴省領回各縣前派之畢業學員，歸原縣服務，縣署隨派團員赴省將前派各員領回本縣並定於本月十日國慶日，參加本縣青年團成立大會，是日到場團員，計有二三百人，情況頗爲熱烈，對青年團之組成，稍具模型，惟本團團長周警察所長，奉令不得兼任地方自治團體職務，經呈縣署辭職照准致團務之推遲日不無稍受影響，至本團之工作情形，團員鑒於青年團之設立，在現時政局尚在混亂之中，未上軌道以

前，對外界之誤會尚多，尤以平湖一般民衆知識，比較低落，易受煽惑，愚民自擾，對團務之推進，定有阻礙，故須借諸宣傳，使民衆咸曉青年團設立之意義，必需要設立之原因，以利團務之進行，特商請當地長官之同意，先將赴杭受訓之幹部指導員八名，由團員負責領導組織平湖青年團宣傳班，以鄭公度爲班長，對於本縣青年團之宗旨，及設立之重要，作廣大的宣傳，並登載新聞，粘貼標語，以期一般民衆明瞭，減少阻力，而利團務之推進。

吳興

一、杭州青年團幹部訓練所第一屆團員定於二十八年十月五日畢業，並令飭續選第二期優秀青年，於十月十二日以前送杭報到，吳興縣署奉令後，討論攷選辦法，經決定與第一期相同，在各鎮及各聯保內遴選若干人送縣署候攷，縣署收到各鎮及各聯保之優秀

青年名單後，於十月六日攷試，並由指導員等會商主考事務，試驗科目：分口試，筆試，體格檢查等，結果遵 省令錄取十名赴杭報到。

二、在前月十五日，召開之青年團臨時會議，議決令飭各鄉鎮公所，限文到十月內查填十五歲至二十五歲之青年名冊送署一案，已於十月十二十三兩日，有新湖大通兩鎮公所，暨倉石自治辦事處，造竣名冊送署，茲將青年人數錄下，新湖鎮分六聯保，第一聯保，有青年六十六名，第二聯保有二十九名，第三聯保六五四名，第四聯保一七七名，第五聯保三九三名，第六聯保九六二名，大通鎮四四四名，倉石鎮九〇名，以上三鎮共四一六一名，（詳細年齡人數調查表錄後）

三、赴杭第一屆青年團幹部訓練所，已於十月十日畢業返湖，次日下午二時請縣知事，暨各機關長官訓話完畢後，於十月十四日晨，

縣署召開政務會議，由第一科長會同團員出席討論，成立講習會應如何辦理案，當經議決在訓練所，及指導部未成立之先，由指導員領導杭州青年團畢業生十六名，分組街頭演講，解釋青年團之意義，並定於每星期在團本部，及訓練所籌備處辦公室集合，以資討論。

四、十月十六日上午八時，在吳興縣公署召開日華親善運動會第二次籌備會，團員出席討論，經會議議決，分兒童成年兩組，兒童組，由各學校按照會議議決之節目，加入運動，成年組，由各機關各團體參加遊戲競賽等，吳興縣青年團亦加入障礙物競賽一節，繼續討論會場職員人數，閉會後，定於十月二十日召開第三次籌備會，團員為鍛鍊青年團員之體格起見，即與朱同學克勤商議，組織青年團籃球隊之辦法。

五、十八日下午二時興亞院來湖演講，地址在吳興公園，團員率領杭

州青年團幹部訓練所畢業生十六名前往參加，同時參觀日華寫真展覽會，至五時散會。

六、二十日上午九時出席日華親善運動會第三次籌備會，十時出席青年團臨時會議，討論成立團本部及分團案，下午二時新湖鎮公所召開保甲會議，討論新湖鎮青年團正副團長及遴選青年團員受訓等案，至四時許散會。

七、二十三日下午二時大通鎮公所召開臨時保長會議，團員出席商討，推選大通鎮公所青年團正副團長及分團長案，議決正團長由鎮長兼任，副團長由第七保保長兼任，在大通鎮青年團之下暫分十分團。

八、二十四日下午三時召開吳興縣青年團團本部常會，報告各鄉鎮正副團長姓名，至討論事項，（一）分派杭州青年團幹部訓練所畢業生服務地點，及人數支配案，議決團本部四人，新湖鎮六人，大

通鎮四人，倉石鎮二人，（二）畢業生實習期間，每人每月暫發津貼十元，由縣政府暫時墊發，以後領到的款後，實支實銷，畢業生在實習期間，攷查成績優劣，再為決定每月之薪給數。
九、團本部於該日常會後即日成立，於二十六日分發各畢業生證明之書，及赴各鎮公所報到公文，本部亦在二十六日開始辦公。

吳興縣各鄉鎮每保青年年齡人數調查表

鄉鎮別	聯保別	保別	十五歲至廿五歲者共計	備	攷
倉石鎮		一保	元人	倉石鎮青年共計九〇名	
		二保	三人		
四保	三保		三人		

大通鎮

一保 二保 三保 四保 五保 六保 七保 八保 九保 二保 三保

六人 五人 四人 三人 二人 三人 六人 五人 三人 六人

大通鎮青年四名
共計四名

新湖鎮

第一聯保

一保 二保 三保 四保 五保 六保 七保 八保 九保 一保 二保 三保

三人 九人 七人 八人 五人 三人 二人 五人 二人 三人

共新湖計二鎮八年一名

新湖鎮第一團保青年
共計六一六名

三保 三保 二保 三保 九保 八保 七保 六保 五保 四保 三保 二保
元人 呦人 酉人 四人 兮人 瞿人 穎人 玄人 玄人 玄人 玄人
四人

第二聯保

一保

三保

三
元人

共計二
第二聯保
九名
青年

第三聯保

九人

第三聯保青年

三保
四保
三保
三保
三保
五保
六保
七保
八保
九保

毛人
杏人
三
西人
五人
二人
四人
三人
二人
一人

第四聯保

三保 三保 三保 三保 三保 三保 三保 三保
五人 九人 三人 三人 三人 三人 三人 三人

共第
四聯
七保
七年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第五聯保

五保

玄保 壽保 妄保 玄保 妥保 老保 妥保 西保 玄保

三人 四人 九人 三人 三人 二人 三人 二人 三人

三九三
人共計
第五聯保
青年

九人

第六聯保

齒保 壽保 窫保
齒保 壽保 窫保
齒保 壽保 窫保
齒保 壽保 窫保

九人 五人 五人 五人 五人 五人
九人 五人 五人 五人 五人 五人

第六聯保
共計九六二
青年二名

壹保
美保
走保
走保
壳保
壳保
哭人
四人
三人
毛人
允人

(以上三鎮共計四千一百六十一名)



32

安 徽 省

懷遠

(一)組織：鳳懷青年團於二十八年八月成立先設立訓練所由鳳陽縣長兼任所長下置教官三人全體團員共百人分兩中隊再分組編爲八班訓練期間爲三個月

(二)動態：參加集會從事活動宣傳工作近又組織籃球隊文藝社曾參加安徽全省運動大會成績列一二三名

(三)經費：臨時費二千元經常費一千七百四十元共計三千七百四十元

(四)課業：每日學科四小時術科四小時

附註：蚌埠青年團事業係由鳳陽懷遠二縣合辦

懷甯

本縣青年團因感收效不廣，緩於二十八年九月六日，成立懷甯青

年團幹部訓練所，原定修業期間爲兩星期，嗣因學員報到前後不齊，故修業期間，亦故延長至十月十九日始告卒業，自九月六日開課於今計達四十五日，所有課程均經修畢，畢業團員，分爲各坊鄉鎮從事青年團之組織及青年訓練，但爲顧念團員辦事經驗能力，起見，或將先行組織區八坊青年團，俾在縣指導部監督之下工作，易收指臂之效，俟獲得相當成效後，再向各鄉鎮推進，較爲便利也。

一、防共思想座談會

十月一日於青訓所，作團員防共思想之測驗，出題五則，完全針對共產思想，結果所得，大部團員思想，均尚正確，惟有少數尙欠明朗，針對共產思想深惡痛絕者佔百分之五十，對共產思想採取懷疑態度者占百分之三十，對共產思想並無甚深之認識者佔百分之二十，此足見共產思想荼毒之深也，因此乃不得不更致力於防共思想之灌輸，故再定於四日舉行一防共思想座談會，事先搜集團員之間題，計得六

十餘則，然後分門別類加以檢討與解釋用啓發式施以矯正之工作，對於共產之理論與實際，均有透澈之研討，故能獲得非常之效果，惟據此以觀，安慶青年思想乖謬而待矯正者至多將來防共思想工作之推進實有擴大之必要也。

二、街頭宣傳工作

十月十日上午七時，領導青訓所團員四十人，分乘汽車二輛，攜帶傳單標語宣言等大量宣傳品及樂器出發，繞行全市，並於人煙稠密處，舉行演講，對於中國今後之出路，和平之希望，共產黨之禍國，以及蔣政權之弄權等，作有力之闡述，以期喚醒一般民衆之覺悟，而破除一切謬論邪說，總計是日聽講者，約達五千餘人，獲得極優良之效果。

十一日率領青訓所籃球隊與縣公署隊作友誼比賽，以爲體育運動之提倡，當晚一時並在第二小學前之廣場，作擴聲機宣講，間以各項

餘興節目，參加多爲地方長官名流，故效力至爲宏大，聽衆亦多至三千餘人。

蚌埠

本埠青年團現仍僅鳳懷青年團訓練所一處其他鎮坊鄉區皆尙無青年團之組織且省屬幹部訓練所亦未派員籌備最近民政廳議案中有欲組織省屬幹部訓練所一案然未正式公佈也茲將本埠青年團團員生活概況暨課業支配等述諸於後

(一) 團員生活概況案

1. 本所團員於受訓期間一切衣食住以及文具等由所方供給惟無分文津貼可取且被褥亦係自備故極爲困苦茲將其中詳細生活分述於左

一般生活——每日上午五時起身五時半出操迄八時半休息九時起學科開始十一時半上午學科術報告一段落午後一時至三時仍爲學

科三時至五時爲術科五時後自由遊戲惟不准外出起身出操休操安寢上下課皆以號爲記洗濯採買亦由團員自理此本埠青年團平素生活之概況也

星期例假生活——星期日上午由該所教官率領赴浴室沐浴午後可外出惟在六時必等返校例假准予外出惟不得外宿而晨操則依然如常

(二) 所務推進情況案

1. 彙編週刊——近日由團員所作文藝中選拔優良者繕寫後貼於文藝週刊欄上每週更換一次其內材料頗爲豐富外界人士赴所參觀者莫不稱譽

病室現已建築完畢且室內設有床舖故較前臥於橙上大有天地之差儲藏室亦已建修完畢故團員物品亦有所安置惟其中尚有架子之設置不半放於地下亦似有更爲善計之必要

2. 添製被褥改善診療——該所日來已添發棉被一條所有團員自備被褥一律改充爲褥子之用診療方面團員若遇疾病時僅送往博愛醫院治療而該醫院亦往往忽落並不十分注意詳察病源故今已改送陸軍病院醫治對於手術及注意方面皆較前者爲佳是以亦得稍獲精神上之安慰

3. 活動情形——今次省府初週紀念該所學員排演多種話劇及獻演武術頗得各界好評又於是日分隊往各街頭道口舉行演講並散發傳單成績良好而對體育更爲關心因此此次參加全省運動會奪獲錦標頗衆

蕪湖

一、舉辦興亞運動大會

事變後民心初定社會漸增繁榮但普通民衆對運動及鍛練體格方面甚屬輕視故舉辦興亞運動大會以青年團及學校爲軸心聯合各界於本月

八日舉行

二、開辦縣青年團指導員訓練所

受訓學員採取保送方式以區爲保送單位因入學試驗成績不良故於一百〇五名中僅錄取四十五名擬再陸續補充以符預定爲八十名之名額至課程方面計分青年團指導綱要防共思想史青年團辦法農村自治宣傳學教育與農村日本青年團之特性精神講話新聞學專題講授星期六座談會

三、組織模範團

因民間謠傳青年團訓練爲昔壯丁訓練之變相現爲使各界瞭解青年團之真旨起見故先組織模範團現有團員三十五名但尚有陸續在招集中以增民衆信仰將來并擬於鄉區設立分團

四、組織縣指導部

茲爲強化青運起見故組織縣青年團指導部

宿縣

宿縣青年團之設立由駐宿警備司令之督促特務班班長之贊助由自衛團長承辦於二十八年一月開始訓練

(一)組織：青年團設總團長一人（由縣長兼任）指導官二人（由宣撫班官員兼任）教練官員若干人

各區青年團團長由各區區長兼任教練官員及指導人員由駐在地警備隊長任之

十人爲一班三班爲一分隊三分隊爲一中隊三中隊爲大隊
(二)團員工作：優秀團員任特務工作或任警察之職餘者編入淮北警備隊爲列兵

(三)年齡：團員年齡爲十五至二十五歲之間

(四)受訓人數：計第一期九〇人二期九七人三期九七人四期八二人五

期一〇六人六期八七人七期七〇人八期六五人

(五)受訓時間：每期三星期

當塗

(一)召集談話：本縣第一期之團員現均派往各區充當指導員着手募集團員組織支團部欲明瞭實際狀況起見特個別召集該團員等施以懇切之談話并徵詢彼等困難之所在復向彼等講述青年團之意義及組織之必要嗣即議定組織辦法五項

一、坊鄉長及指導員訂期召集保甲長會議闡明組織青年團之真義并每保保長將本保內十五歲以上三十
五歲以下之青年造具清冊交由該指導員并得各保長協助按冊勸募之

二、凡屬新中國之青年皆應加入本團爲團員從事研究各科學術以期養成健全之青年

三、凡未加入本團之青年認爲思想尚不純正仍需設法糾正之

四、俟勸募完竣應即時造報成立支團不得稍事延誤

五、呈請團部宣傳趕印大批淺明傳單及標語散發各區

(二)發表文字：關於本縣青年團團員募集之困難雖屬種種原因而各有
年家長均誤認此舉乃爲變相之徵兵及抽調壯丁而不敢
令具子弟前來參加實爲主要之原因也茲爲糾正此種錯

誤思想起見特選擬「告青年家長書」假當塗新報發表
內容多爲闡述青年團之真實意義積極破除錯誤觀念而
期喚醒各位青年家長也

(三)擬具計劃：本縣第二期幹部訓練據郭團長談不日即可開始然縣長派本團指導員擔任該項工作乃本指導員擬一粗陋計劃以作進行之參考焉

A 關於生活方面的

- (一)團員須一律剃和尚頭以表現新中國青年之雄姿
- (二)團員須穿着制服以壯觀瞻
- (三)團員見長官或團員互相會見時均須敬禮以表示親愛之意
- (四)升降國旗時團員須整隊肅立向國旗敬禮以表示愛護國家之意
- (五)早操時均須赤臂赤足(祇穿短褲頭一件)以期鍛練鐵般的體格
- (六)進餐時須排隊入膳堂由隊值日發口令後方准就坐開著餐畢仍由隊值日發口令方准解散以養成規律化之習慣
- (七)起床及就寢均須按照規定時間使精神得充分休養

(八) 團員絕對不准吸煙吃酒

(九) 一切規則均須切實遵守不得有所違犯

B 關於學科方面的

課程均以實用爲原則

一、現代常識

二、日語

四、指導綱要

五、防共思想

七、保甲制度

八、農村自治

十、精神講話

十一、生產合作

三、衛生常識
六、地方自治
九、宣傳綱要
十二、農業常識

(說明) 上列課程均聘請各機關官員擔任之

C 關於術科方面的

注意基本教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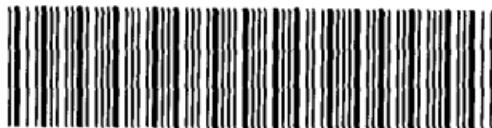
不動姿式 原地各種轉法 各種步法 各種步法互換縱隊進行
橫隊進行 進行間各種轉法 隊形變換 各種敬禮

(說明) 期於極短時間內得收較大之效果也。

D 關於其他方面的

- 一、定期座談會以資互相交換知識
- 二、組織宣傳隊分赴各處宣傳共產黨暴虐之行為及防共之必要
- 三、繪製共產黨殘暴事蹟之漫畫張貼街衢要道使民衆明瞭共產黨之真象
- 四、張貼壁報使民衆明瞭國內外之新局勢
- 五、其他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7 14418

8

~~410610~~